附件2：

体检**须知**

1.检查前3-5日饮食清淡，体检前一天禁止饮酒。

2.体检前48小时内不宜做剧烈运动，体检当天停止晨练。

3.体检前日晚20:00后禁食，可以饮少量水，检查当日晨需空腹采血、空腹B超。做碳呼气试验需禁食、禁水2小时方可检查。

4.体检时请不要携带首饰或其它贵重物品，请勿穿着带有金属饰物或配件的衣物, 女性不宜穿连衣裙及连裤袜。

5.患有糖尿病、高血压、心脏病等慢性病的受检者，请按医嘱服药，在检查时请向医师说明病情及服用的药物名称及携带药物备用。请勿擅自停药。

6.妇科检查建议月经干净后3-7天检查，做妇科检查前应排空小便，未婚女性以及月经期、孕期的女性请在体检中心指导下做妇科相关检查，月经期不宜做尿检、粪检。

7.已婚妇女检查前一天请勿行房，勿执行阴道冲洗或使用栓塞剂。

8.做子宫、附件、膀胱、前列腺B超检查者，需憋尿至膀胱完全充盈状态再做检查（最好是不排晨尿，缩短憋尿时间）。

9.进行各项检查时，请务必按体检指引单进行逐项检查，请勿自动放弃检查某一项目而影响体检中心对体检结果的评估。